

阅读与欣赏

古典文学部分

宁德师专中文科

1979.9

目 录

- 一 李白的诗《梦游天姥吟留别》欣赏……刘国正 (1)
- 二 介绍杜甫的诗《北征》……倪其新 (8)
- 三 谈杜甫“三吏”中的《石壕吏》……萧涤非 (16)
- 四 谈杜甫“三别”中的《新婚别》……萧涤非 (24)
- 五 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分析……陈贻焮 (32)
- 六 谈杜甫的《又呈吴郎》……萧涤非 (37)
- 七 李贺诗五首浅释……徐青山 (42)
- 八 韩愈《山石》诗浅解……钱丰 余勇 (50)
- 九 介绍白居易的《卖炭翁》……袁行沛 (53)
- 十 唐代边塞诗选讲……刘德重 张炳隅 (59)
- 十一 介绍王安石的三首小诗《登飞来峰》、
《北山》、《书湖阴先生壁》……吴小如 (70)
- 十二 文天祥的《正气歌》……周应鹏 (75)
- 十三 苏轼词《水调歌头·中秋》浅讲……周汝昌 (85)
- 十四 谈苏轼一首词《念奴娇·赤壁怀古》……陈述冬 (91)
- 十五 辛弃疾词选讲……吴小如 (96)
- 十六 介绍杜牧的《阿房宫赋》……臧克家 (107)
- 十七 苏轼《前赤壁赋》讲解……臧克家 (117)
- 十八 韩愈《师说》讲解……吴文治 (125)
- 十九 介绍一篇山水游记《小石潭记》……周振甫 (134)
- 二十 范仲淹的《岳阳楼记》……张中行 (140)

- 二一 《醉翁亭记》分析……………吴文治（149）
- 二二 介绍苏洵的《六国论》……………赵齐平（158）
- 二三 苏轼的《日喻》……………吴小如（168）

一 李白的诗《梦游天姥吟留别》欣赏

刘 国 正

《梦游天姥吟留别》这首诗是李白在唐玄宗天宝四年，也就是公元745年写的，距离现在已经有一千二百多年了。这首诗还有另外一个题目叫《别东鲁诸公》，当时李白正要离开山东，到南方的吴越地方去游历。在这以前，李白曾经在长安做官。在长安，他不仅亲眼看到了上层统治者的昏庸腐败，而且因为自己不愿意趋奉权贵，遭到了权臣和宦官的排挤。离开长安以后，李白心中充满苦闷，因此他就寄情于求仙访道，想用这个办法来追求解脱。但是，这时候李白并没有在丑恶的现实面前低头，相反的，他那种不事权贵的反抗精神更加昂扬了起来。《梦游天姥吟留别》这首诗正是抒发了诗人的这种思想感情。《梦游天姥吟留别》的题意是：把在梦中游历天姥山的情形写成诗歌送给就要离别的 朋友。“天姥”是山名，这座山在现在浙江省嵊县东面，天台县西北。

这首诗的开头几句是写入梦的缘由：

海客谈瀛洲，烟涛微茫信难求；越人语天姥，
云霞明灭或可睹。

诗人说：海上回来的人谈起过瀛洲，那瀛洲隔着茫茫大海，实在难以寻找；越人谈起过天姥山，天姥山在云霞里时隐时现，也许还可以看得到。“瀛洲”是一座神山，我国古代传说，东海上有三座神山，一座叫蓬莱，一座叫方丈，

一座叫瀛洲，那里有仙草、美石、甘泉和神仙。“信”，在这里当“实在”讲。

先说“海客谈瀛洲，烟涛微茫信难求”，这一笔是陪衬，再说“越人语天姥，云霞明灭或可睹”，这才转入正题。下面就极力描写天姥山的高大：

天姥连天向天横，势拔五岳掩赤城。天台四万八千丈，对此欲倒东南倾。

诗人先拿天姥山跟天相比，只见那山横在半天云上，仿佛跟天连结在一起。再拿天姥山跟其他的山相比，它既超过以高峻出名的五岳，又盖过在它附近的赤城。“赤城”，是山名，在现在浙江省天台县北，因为山上赤石罗列，远看好象红色的城，所以叫赤城。接着诗人又换一个角度以天台山为着眼点来写，说天台山虽然非常非常的高，也要拜倒在它的东南脚下了。这里的“天台四万八千丈”，只是说天台山非常高，并不是说它实有四万八千丈。

在这里，诗人并没有直接说出天姥山怎样高，却把那高耸的样子写得淋漓尽致，仿佛那高峻挺拔、在云霞里时隐时现的天姥山就在我们眼前，不由唤起了我们的幻想，跟着诗人一步步地向那梦幻境界飞去。

从“我欲因之梦吴越”一句开始，诗人就进入了梦境。从这里到“失向来之烟霞”一大段，写的都是梦境，是全诗的主要部分。诗人写道：

我欲因之梦吴越，一夜飞渡镜湖月，湖月照我影，送我到剡溪，谢公宿处今尚在，渌水荡漾清猿啼。

诗人梦见自己在湖光月色的照耀下，一夜间飞过镜湖，又飞到剡溪。他看到：谢公投宿过的地方如今还在，那里渌

水荡漾，清猿啼叫，景色十分幽雅。“谢公”，指的是东晋诗人谢灵运。谢灵运很喜欢游山，浙江的名山他差不多都到过。谢灵运在登天姥山的时候，曾经在剡溪这个地方住宿过，留下了“暝投剡中宿，明登天姥岑”的诗句。现在李白也选择了这个地方来开始登临天姥山：

脚著谢公屐，身登青云梯，半壁见海日，空中闻天鸡。

这里的“谢公屐”，指的是谢灵运特制的一种木屐，谢灵运游山的时候，常穿一种底上有齿的木屐，上山就去掉前齿，下山就去掉后齿，这样走着省力些。“天鸡”，是古代传说里的一种神鸡，相传住在桃都山顶的一棵大树上，天鸡一叫，天下的鸡都跟着叫起来。诗人说：他穿着谢灵运特制的木屐，登上天姥山的上连青云的石阶。站在高山之巅，看见东海的红日在半山腰涌出，听见天鸡在空中啼叫。这样，从飞渡镜湖到登上天姥山顶，一路写来，景物一步步变幻，梦境一步步开展，幻想的色彩也一步步加浓，一直引向幻想的高潮。紧接着正面展开了一个迷离恍惚、灿烂辉煌的神仙世界：

千岩万转路不定，迷花倚石忽已暝。熊咆龙吟殷岩泉，栗深林兮惊层巅。云青青兮欲雨，水淡淡兮生烟。

这几句的意思是说：在千迴万转的山石之间迷了路，身体倚靠着岩石，眼睛为缤纷的山花所迷乱，天忽然昏黑了。熊在咆哮，龙在吟啸，震得山石、泉水、深林、峰顶都在发抖。天气也急剧地变化，青青的云天象要下雨，蒙蒙的水面腾起烟雾。写得有声有色，令人应接不暇。

突然间景象又起了变化：在我们面前，霹雳闪电大作，

山峦崩裂，轰隆一声，通向神仙洞府的石门打开了，在一望无边、青色透明的天空里，显现出日月照耀着的金银楼阁。且看：

列缺霹雳，丘峦崩摧。洞天石扉，訇然中开。

青冥浩荡不见底，日月照耀金银台。

这里作者接连用四个四言短句“列缺霹雳，丘峦崩摧。洞天石扉，訇然中开”，把天门打开时的雄伟声势，充分地写了出来。“列缺”就是闪电。

在天门打开以前，诗人极力铺叙昏暗恍惚的色彩和惊天动地的响声，而天门打开以后，景象又是一片光辉灿烂，壮丽非凡。这样，前者就对后者起了烘托的作用，在诗的气势上，形成了一个由低沉到高昂的波澜。

接着，神仙出场了：

霓为衣兮风为马，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虎鼓

瑟兮鸾回车，仙之人兮列如麻。

许多神仙纷纷走出来，穿着虹彩做的衣裳，骑着风当马，老虎在奏乐，鸾凤在拉车。梦境写到这里，达到了最高点，诗人的幻想真是象“天马行空”，无拘无束地任意奔驰。

读着这些迷人的诗句，好象是在欣赏色彩鲜艳、变化莫测的童话影片一样，是那样富于魅力，那样吸引人，而且很有气魄，读了使人感到愉快，感到精神奋发。

但是，好梦不常：

忽魂悸以魄动，恍惊起而长嗟。惟觉时之枕席，

失向来之烟霞。

心惊梦醒，一声长叹，枕席依旧，刚才的烟雾云霞哪里去了？诗在梦境的最高点忽然收住，急转直下，仿佛音乐由响彻云霄的高音，一下子转入低音，使听者心情也随着沉静

下来。读诗，尤其是读古体诗，全篇的波澜起伏是应该注意体会的。

诗人由梦醒后的低徊失望，引出了最后一段：

世间行乐亦如此，古来万事东流水。别君去兮
何时还？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安能
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

这一段由写梦转入抒情，揭示了全诗的中心思想。这首诗是用来留别的，要告诉留在东鲁的朋友，自己为什么要到天姥山去求仙访道。这一段是全诗的主旨所在，在短短的几句诗里，表现了诗人的内心矛盾，迸发出诗人强烈的感情。他认为世间万事都不过象这一场游仙的幻梦，还是骑着白鹿到名山去寻仙访道的好。这种对人生的伤感情绪和逃避现实的态度，表现了李白思想当中消极的一面。封建社会里属于封建统治阶级的知识分子，在政治上遭受挫折的情况下，对人生抱消极态度，是可以理解的。但是，我们评价这首诗里所表现的李白的思想，决不能只简单地看到这一点，还要进一步看到问题的基本方面。在李白的思想当中，和“人生无常”相伴而来的，不是对人生的屈服，不是跟权臣贵戚同流合污，而是对上层统治者的蔑视和反抗。他的求仙访道，也不是象秦始皇、汉武帝那样为了满足无穷的贪欲，而是想用远离现实的办法表示对权臣贵戚的鄙弃和不妥协，使自己的不肯趋炎附势的高贵品格得到发展。正像他自己所说：哪能够低头弯腰伺候那些有权有势的人，使得我整天不愉快呢！从这里可以看出这首诗里所表现的诗人的思想是曲折复杂的，但是它的主要方面是积极的，富有反抗精神的。

下面再简单谈谈这首诗的艺术风格。

我们知道，李白是我国古代诗人中浪漫主义一派的伟大

代表。这首诗，在构思和表现手法方面，就富有浪漫主义色彩。它完全突破了一般送别、留别诗的惜别伤离的老套，而是借留别的机会来表明自己不事权贵、飘逸豪放的品格。在叙述的时候，又没有采取平铺直叙的办法，而是围绕着一场游仙的梦幻来构思的，直到最后才落到不事权贵的主旨上。这样的构思，给诗人幻想的驰骋开拓了广阔的领域。跟这样的构思相适应的，是大胆地运用夸张的手法来描述幻想中的世界，塑造幻想中的形象。在这方面，诗人显示了非凡的才能，他写熊咆龙吟，写雷电霹雳，写空中楼阁，写霓衣风马……，把幻想的场面写得活灵活现，真是令人眼花缭乱，惊心动魄。杜甫说李白“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是十分恰当的评论。还应该注意，作者不是为写幻想而写幻想的，写幻想是为“不事权贵”的主旨服务的。他写神仙世界的美丽，正是反衬现实世界的丑恶；写自己一心想遨游仙境，正是表明对现实世界的憎恶，不愿跟权臣贵戚同流合污。不事权贵的主旨，象一盏聚光灯，把全诗照明，幻想在这灯光里才生动起来，否则，即使再铺张百倍，也是不会放出动人的光彩的。

李白很善于写歌行体的诗。这大概是由于“歌行”流转自然的特点，更加适合于表现他的奔放的思想感情。就这首诗来说，句法的变化极富于创造性。虽然以七言为基调，但是还交错地运用了四言、五言、六言和九言的句子。这样灵活多样的句法用在一首诗里，却并不觉得生拼硬凑，而是浑然一体，非常协调。这是因为全诗为一条感情发展的脉络所贯穿，随着感情的起落，诗句有长有短，节拍有急有缓。有人说李白的诗“虽千变万化，如珠之走盘，自不越乎法度之外”，这个比喻是十分恰当的。

这首诗的语言特色是朴素自然，不事雕琢。有些地方简直跟散文一样流畅，有些地方只用一些极平常的字眼，却有很强的表现力，例如：“天姥连天向天横”、“对此欲倒东南倾”、“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等等。它的鲜明美丽的色彩是从意境里生出的，不是靠文字的雕琢得到的，王安石说李白诗的语言特色是“清水出芙蓉，自然去雕饰”，真是说得再确切不过了。

最后，让我们把《梦游天姥吟留别》这首诗完整地读一遍：

海客谈瀛洲，烟涛微茫信难求；越人语天姥，云霞明灭或可睹。天姥连天向天横，势拔五岳掩赤城。天台四万八千丈，对此欲倒东南倾。

我欲因之梦吴越，一夜飞渡镜湖月，湖月照我影，送我至剡溪，谢公宿处今尚在，渌水荡漾清猿啼。脚著谢公屐，身登青云梯，半壁见海日，空中闻天鸡。千岩万转路不定，迷花倚石忽已暝。熊咆龙吟殷岩泉，栗深林兮惊层巅。云青青兮欲雨，水淡淡兮生烟。列缺霹雳，丘峦崩摧。洞天石扉，訇然中开，青冥浩荡不见底，日月照耀金银台。霓为衣兮风为马，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虎鼓瑟兮鸾回车，仙之人兮列如麻。忽魂悸以魄动，恍惊起而长嗟。惟觉时之枕席，失向来之烟霞。

世间行乐亦如此，古来万事东流水。别君去兮何时还？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

二 介绍杜甫的诗《北征》

倪 其 新

唐代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为我们留下了一千四百多首诗歌，这些诗歌广泛而具体地描写了唐王朝从盛到衰的转折时期的社会各方面的现实，构成了一幅极为丰富多采、引人入胜的历史画卷，获得了“诗史”的崇高评价。诗人也被人们尊敬地誉为“诗圣”。他的诗歌不仅在思想内容方面成就很高，在艺术上也继承和发展了《诗经》、两汉乐府以来古代现实主义诗歌创作的优良传统，达到一个新的高峰，至今为我们的诗歌创作提供了许多可以借鉴的好诗。毛主席给陈毅同志谈诗的信中说：“诗要用形象思维，不能如散文那样直说，所以比、兴两法是不能不用的。赋也可以用，如杜甫之《北征》，可谓‘敷陈其事而直言之也’，然其中亦有比、兴。”毛主席所举的《北征》，便是杜甫的一首很有艺术特点的长篇叙事诗。

《北征》写于唐肃宗至德二载（公元757年）闰八月，正是唐王朝发生安禄山叛乱的第三个年头。由于唐玄宗骄奢淫逸，政治腐朽，养痍貽患，安禄山在天宝十四载（公元755年）叛变，从范阳（今河北省涿县）向京城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进扰，半年之间，官军溃败，潼关失守，京城陷落，皇帝逃难，烽火遍地。叛军每到一处，对各族人民进行野蛮的屠杀，遭到唐王朝爱国官兵和各族人民的一致反抗。天宝十五载（公元756年）七月，奉命留守的太子李亨在灵武（今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县西北）自行即位为肃宗，尊

唐玄宗为太上皇，草创朝廷，建立制度，举起平叛的旗帜，立即得到广大爱国官兵和各族人民的拥护，成为人心归向的希望所在，实际上掌握了唐王朝政权，并使战争形势开始好转。经过一年奋战，到了杜甫写《北征》时，形势根本好转：郭子仪收复河东，唐肃宗到达凤翔（今陕西省凤翔县），回纥族出兵相助；而叛军内讧不已，分崩离析。在杜甫写成《北征》之后一个月，长安收复，肃宗回到了京城，胜利在望，中兴可盼。这就是《北征》的历史背景。

在这动乱的年头里，杜甫个人也是历尽艰辛，饱尝忧患。当潼关失守、皇帝逃难时，家住奉先（今陕西省蒲城县）的杜甫，带着一家老小逃难到鄜州（今陕西省富县），把家小安置在鄜州城东南三十里的羌村，然后为了参加平叛，只身投奔肃宗。不幸，他在途中被叛军俘虏，押往叛军盘踞的长安，一直困陷到第二年四月。在长安，他目睹叛军残害人民的惨象，看见叛军猖狂得意的凶相，深切体会到百姓极盼平定叛乱的急切心情。因此，他一脱身就直奔凤翔，“麻鞋见天子”，参加了平叛行列。肃宗拜他为左拾遗，当了个谏官，职责是：倘若皇帝有遗失疏忽之处，就给皇帝进言，提供参考。然而，不多久，发生了肃宗罢免宰相的事，杜甫因持异议，触怒了肃宗，被抓起来问罪。幸亏新任的宰相营救了他，才免了罪，让他复职上朝就班。于是，杜甫在这一年闰八月初一辞别朝廷，离开凤翔，回鄜州羌村探亲。到家以后，写了这首诗记述这次旅程。因为鄜州在凤翔东北，所以题目叫《北征》。

《北征》是五言古诗，共一百四十句。这首长篇叙事诗很象一篇用诗歌体裁写的陈情表，似乎是在职官员左拾遗杜甫向肃宗皇帝上表汇报自己在探亲路上及到家以后的见闻感

想。它的结构自然而精当，笔调朴实而深情，通篇充满了忧国忧民的情思和中兴国家的希望，以诚恳严肃的态度，正视和反映了当时的政治形势和社会现实，表达了人民的情绪和愿望。因为这首诗很长，现在分段来谈它的主要内容。

第一段写他蒙恩放归探亲和辞别朝廷时仍然忧虑国事的情怀。开头就象奏章上表一样，写明自己辞别朝廷回家的年月日：“皇帝二载秋，闰八月初吉”，就是说，在肃宗即位的第二年闰八月初一这一天。接着叙述自己在国家危难形势下回家探亲，心情不安。然后写道：

“虽乏谏净姿，恐君有遗失。君诚中兴主，经纬固密勿。东胡反未已，臣甫忿所切。挥涕恋行在，道途忧恍惚。乾坤含疮痍，忧虞何时毕！”

意思是说，自己虽然缺乏谏官的资质和才能，但还是担心你皇帝有什么遗失疏忽之处。你诚然是使国家中兴的君主，治理国家固然谨慎努力，不过安禄山叛乱尚未平息，臣下杜甫对此满怀气忿，深为关切。我伤心地恋恋不舍地离开了皇上暂住的地方，但一路上心里总是恍惚不安。如今天下创伤斑斑，我心中的忧虑怎能了结！这就是《北征》的写作目的和主题思想。诗人虽然离开朝廷了，但是他的心却始终挂念国家和人民的患难，依然在为皇帝分忧。他自称“臣甫”，用奏章上疏的字样，仿佛仍在左拾遗的职位上对着肃宗进言。可见他的本意大概是想给肃宗看的。

“乾坤含疮痍，忧虞何时毕”！痛心山河破碎，深忧生民涂炭。这是诗中反复咏叹的主题思想，也是诗中主人公——诗人自我形象的主要特征。这在下面几段中，我们将进一步看到。

第二段写归途所见景象和引起的感慨。在这段中，诗人

着意描写了三种景象——田野、山色、战场，构成了一幅乾坤疮痍、人民辛酸的历史风情画卷，抒发了诗人的无限忧虑和希望。先写田野所见：

“靡靡踰阡陌，人烟渺萧瑟。所遇多被伤，呻吟更流血。回首凤翔县，旌旗晚明灭。”诗人步履沉重，慢慢地穿过田野小道，只见人烟稀少，萧瑟凄凉，偶而遇上几个人，也大多是身披疮伤，有的还在流着鲜血。诗人回头看看凤翔，只见那城头上的旌旗，在夕阳残照中，忽明忽暗地飘动着。这是田野所见的战争创伤，也是动乱年头的苦难现实。在他不堪回首的凤翔一望之中，又包含着多少辛酸、忧虑和希望！接着，写自己走上山岗，忽然又从百感交集中一转而变得豁达高兴起来，插入一节山间秋色的描绘：

“菊垂今秋花，石载古车辙。青山动高兴，幽事亦可悦。山果多琐细，罗生杂橡栗。或红如丹砂，或黑如点漆。雨露之所濡，甘苦齐结实。缅思桃源内，益叹身世拙。”

意思是说，这山间的菊花是今年秋天开放的，但这山石上留着的车轮印迹，年代却很古远了。诗人望着兰天的云彩，觉得颇能引起高雅的兴致，想想山居隐逸生活，也确有令人喜悦的趣味。山里野果虽小，但数量却很多，杂七杂八地生长着，里面还有橡栗，有的象朱砂那样红，有的象点了生漆那么黑。老天降落雨露来滋润草木，不分甜的苦的，都让它们结出果实。想起从前有人在桃花源里避乱隐居的生活，觉得自己的身世遭遇就越发相形见绌了。这里，似乎诗人在惬意地观赏，其实是写思想上两种处世态度，两种生活道路的斗争，委婉微妙地透露着对唐肃宗的不满。山居隐逸，伴云赏菊，清高风雅，古已有之。但是杜甫没有选择这种逃避现实的生活道路，他缺少这种情趣。真正使他动心的

是途中所见的野果橡栗。因为他处于下层，生活贫穷，曾经采摘橡栗充饥，所以见了这么多这么好的橡栗，感到亲初喜悦，也觉得辛酸苦涩。他深深感慨人生的遭遇如同野果，雨露滋润虽然一样，但果实苦甜却有不同。桃花源人避乱隐居，自己却要离家赴难，这两种生活的甘苦不可比拟。杜甫舍巧取拙，自甘其苦，却被肃宗嫌弃，让他离职回家，这怎能不使他感慨万端呢？然而，尽管他埋怨肃宗不知他所抱有的一片忠诚，却仍然对肃宗满怀希望。在这段结尾，他是这样写夜过战场的：

“夜深经战场，寒光照白骨。潼关百万师，往者散何卒？遂令半秦民，残害为异物！”

意思是说，深夜里走过战场，月光下白骨纵横、寒气森森。诗人不禁想起安禄山攻打潼关时的悲惨情形。当时，唐王朝在那里拥兵百万，结果却一战溃败。叛军攻入潼关，直驱长安，使关中人民，惨遭残害，大量伤亡。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诗人经过的虽然并非潼关战场，但他在这里特别提出这次惨败，主要目的无非是寄希望于肃宗，要他从中吸取教训，以免重蹈玄宗复辙。这一大段，以田野景象起，用夜过战场结；以回首凤翔示意；借潼关溃败作鉴；描写的是归途景物，陈述的是国家忧患，抒发的是政治感慨，而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个忠心耿耿、忧国忧民的封建士大夫的形象，也就是诗人自己。

第三段写到家后与妻子儿女团聚的情景。在这一段中，诗人主要采取细节描写手法，着重描写两个娇女幼稚天真、不懂世事艰难的憨态，表现出家境的穷困和乱离中团聚的悲喜交集的心情。例如诗人是这样描写她们的衣著的：

“床前小儿女，补绽才过膝。海图拆波涛，旧绣移曲

折，天吴及紫凤，颠倒在短褐。”

意思说，床前两个小女儿，穿着缝缝补补才刚过膝盖的衣服，是用旧绣拼凑起来的。海景波涛的图案，东一截西一块，歪歪斜斜，曲曲折折；水神天吴和紫色凤凰，都头尾颠倒地缝在短衣上。这付模样，在当官的父亲眼里，真是哭笑不得，辛酸尴尬。杜甫总算给妻、子带来一点布帛，还有一点胭脂铅粉，可以使妻儿穿着打扮得整齐些。但是，这两个小女儿是怎样梳妆打扮自己的呢？

“学母无不为，晓妆随手抹。移时施朱铅，狼藉画眉阔。”

她们早晨就学着母亲梳妆起来，随手乱抹，左涂右画，弄得满脸胭脂铅粉，还把眉毛画得阔阔的。这样可爱的胡闹情景，使诗人一腔辛酸化为生聚的欣慰：“新归且慰意，生理焉得说，”暂且不管生计的穷困了。这里，生动细致的细节描写，不单勾勒出娇女憨态和表现出家境的穷困，同时也写出了此时此地诗人自己的另一种处境和性格——一个艰难养家、爱怜妻儿的平凡的当家人的形象。

写第三段，北征之行已经说完，这首诗似乎可以结束。但是，杜甫意犹未尽，在“恐君有遗失”的思想指导下，他不把自己对形势的估计，对国事的忧虑和对肃宗的希望全面写出来是不会甘心的。因此，在第四段，诗人写了当前形势好转，对借兵回纥表示忧虑，希望以官军为主力收复失土；在第五段，写叛乱发生后，朝廷已经清除了奸臣，援引历代史实相信肃宗一定不负人民期望，使国家兴旺发达起来。这两段都是夹叙夹议，大致上叙述是实录其事，议论则是建议和展望。例如第四段写借兵回纥：“其王愿助顺，其俗善驰突。送兵五千人，驱马一万匹”是记实；接下去说“此辈

少为贵”，则是建议。在体制的风格上，第四段象用诗体写的上疏，而第五段又接近于对皇帝的赞颂。这样的写法和安排，显然有全诗结构上的考虑。作为一篇准备给皇帝看的汇报观感，陈述政见的作品，按照封建时代的礼数要求，以赞颂形式作结，是顺理成章的。诗的最后两句“煌煌太宗业，树立甚宏达”，期望肃宗重建唐太宗的辉煌业绩，使唐王朝中兴发达起来，这与开头两句“皇帝二载秋，闰八月初吉”相应合，表示这篇作品贯串着对肃宗皇帝的希望。

《北征》所用的艺术表现手法，总的是用赋，所谓“敷陈其事而直言之也”。在赋、比、兴三种手法中，赋是直接叙述，比较明快；比、兴都是间接表达，比较委婉。《北征》是叙事诗，又是政治诗，既要通过叙事来抒情达意，又要明确表达思想倾向，因而主要用赋的手法来写，是自然而恰当的。事实上，如前面所说，它就象一篇陈情表，慷慨陈词，长歌浩叹，然而谨严写实，指点有据。从开头到结尾，对所见所闻，一一道来，指事议论，即景抒情，充分发挥了赋的手法的长处。但是为了更形象地表现思想感情，也由于有的思想不宜于直接道破，诗中又多用比、兴手法。不过，杜甫在这诗里所用的比、兴手法，不是简单地一物比一物和此物比他物，往往并不直接说出被比和兴起的事物。例如第二段中写登山赶路所见的景象：

“前登寒山重，屡得饮马窟。邠郊入地底，泾水中荡潏。猛虎立我前，苍崖吼时裂。”

大意说，诗人在秋凉天气中登上重重山岗，不止一次见到当年饮马的泉眼。邠州郊野好象进入地底，泾水在其中奔流。忽然之间，仿佛见到一只猛虎站在面前，青苍的山崖似乎在猛虎怒吼时震裂开来。这是实景描写，表现出诗人“道